

蕉風

規重潘……………疑質証考夢樓紅適胡

金合……………作創詩談

客海滄……………象形物人的「棠海秋」

人祥……………姐姐的愛親

紹君……………林園的靜靜



• 廣政何 •

(刻木) 曉報



一九五五年十一月創刊

蕉風

半月刊

每月逢十日廿五日出版

本期目錄

出版者：蕉風出版社

電話：二八四七二

53-A, Zion Road, Singapore, 10

承印者：協和印刷鑄字有限公司

電話：三〇九三八

42 Tras Street, Singapore, 8.

總代理：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電話：二三三七三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零售：每册叻幣二角
訂閱：半年叻幣一元二角
全年叻幣四元

萬里望：.....凡人等

胡適紅樓夢考証質疑：.....潘重規

貝殼：.....錦堂

牧人：.....子深

皮鞋：.....金華

心語：.....白梅

鏡前：.....櫻子

「秋海棠」的人物形象：.....滄海客

親愛的姐姐：.....梓人

靜靜的園林：.....君紹

談詩創作：.....合金

中國民間的情歌：.....高山青

不能降服的女子：.....鍾劍聲譯

歌德與「少年維特的煩惱」：.....樂人

文訊：.....本刊特輯





巴生埠有王其人，因放映春官片而被控於法庭，法官宣佈須先行觀看該等影片是否屬於淫猥，然後方能下判。
這位法官作此決定，一方面可以幫助審判效果，另一方面又可以不費分文看得幾部佳片，豈不妙哉！（義務律師）

報載：暹馬邊境有七名美若天仙之女馬共，她們素被自己同志稱為「七仙姐」。政府獲悉此情以後，乃向森林空投大量傳單，給予伊等自新機會。

十年戰爭，傷亡慘重，她們仍能倖存，可見「七仙姐」稱之無愧。要是她們肯接受政府招降辦法，則我們可一睹七仙姐下凡，亦是一大快事！（凡人）

阿斯隆先生與梁蘇夫人，爲了小痰盂而起爭執，一時成爲報上的花邊新聞。

我倒有一個三全其美的方法，就是由市議會派人到各咖啡店去收集空的牛奶罐，權當小痰盂使用。這樣既可廢物利用，又可節省一筆公款，更可實現阿斯隆先生的願望，一舉數得，何樂不爲？（政人）

峇株吧轄華僑中學校長嚴元章博士，近應森華高師同學會之邀，曾作一次演講。他說：「時間的過去，是毫不留情的。浪費時間就等於浪費生命，要愛惜生命就得愛惜時間，不要把寶貴的時間花在無謂的消遣上——如打麻將牌。」

嚴博士這種說法，我要連稱「妙哉！妙哉！」假如我家隔壁的人不再把時間花在打麻將牌上，那麼，以後再也沒有乒乒乓乓的聲音來打擾我寫「萬里望」了。（妙哉）

今天打開報紙來看，有一則「大批太空火箭肉彈在星建立基地試炸」的廣告，極爲惹起注目。

我真爲此而耽憂，因讓這批「肉彈」長期在本島試炸下去，那黃色的放射性瀰漫空間，將不知有多少市民遭受其殃。（星洲人）

近閱星洲某大報，見有「坤成女子義賣，被控犯娛樂條例」的大字標題。

本人一時爲之駭然，因爲乍看標題，莫明真相。這位編輯先生真會耍花槍，使到讀者如墜五里霧中，煞費一番思量。（紫雁）

有四名巫籍青年，因偷取學校羽球拍，全被捉將官裏去。

如果我是法官，定判無罪省釋。理由是此案發生在馬來亞痛失湯杯以後，若輩可能爲了雪恥而出下策，雖屬於法不合，但其動機究可諒也！（包青天）

吡叻玲瓏有一少婦莫來喜，於甜夢中突遭歹徒以利刃刺傷，幸無中及要害，得慶生還。

該少婦既名莫來喜，含意應爲不要有喜事來。今番被人刺傷，是爲悲哀的事，豈非與其芳名相吻合耶！（多嘴婆）

據悉：政府當局爲杜絕恐怖份子的糧食供應，刻已在吡叻和豐地區實施大鍋飯制度。

有大陸來客稱：閩南一帶也實施類似的制度，但並非大鍋飯，而是大鍋稀粥。因此，和豐居民「身在天堂要知福」才是！（掌灶師）

胡適紅樓夢考證質疑

(上)

潘重規

一九五八年的新年剛到人間，寂歷空山，忽然得到齊如山先生從台灣寄來的手書，還附了一篇「紅樓夢非曹雪芹家事論」的新稿，問我有什麼意見。齊先生說：「從前有學問的人，往往為一事而爭辯，這個名詞叫作『抬學問槓』，聽這種抬槓，不但於學問有益，且極有趣味。」真沒想到，八十高齡的老先生，學問還如此濃厚，怎不令人十分敬佩呢！我在五六年前，為了紅樓夢的問題，曾與胡適之先生函信論辯，其熱烈情況，成為當時學術界人士的談資。許多星馬愛好紅學的朋友，也常常詢問辯難的情況。備書事忙，提不起勁，一直沒有工夫把我們論辯的要點重寫一遍。假期多暇，給齊老先生這一挑逗，忍不住舊案重提，把我與胡先生考證紅樓夢的異同要點，分項敘述出來，藉以就正於星馬愛好紅學的朋友。

(一) 考證紅樓夢的方法問題

胡先生考證紅樓夢，一向自稱為「歷史的傳記的考證方法」，認為我完全不接受他三十年前指出的「作者自敘」的歷史看法，認為我用的方法還是他三十年前稱為「猜笨謎」的方法。不過，我始終覺得我所運用的方法和胡先生所運用的方法並無不同——不同的只是最後的結論，而非下手的方法。在胡先生的紅樓夢考證（胡適文存卷三）一文中，考出曹寅的長子是曹頤，次子是曹頹。曹寅死後，曹頤襲織造之職，到康熙五十四年，曹頤或是死了，或是因事撤換了，故次子曹頹接下去。做織造是內務府的一個差使，故不算做官，故氏族通譜上只稱曹寅為通政使，稱曹頹為員外郎。但紅樓夢的賈政，也是次子，也是先不襲爵，也是員外郎。這三層都與曹頹相合，故可以認賈政即是曹頹。因此，賈寶玉即是曹雪芹，即是曹頹之子。所以胡先生的結論說：「紅樓夢是一部隱去真事的自敘；裏面的甄賈兩寶玉即是曹雪芹自己的化身，甄賈兩府即是當日曹家的影子。」由此看來，胡先生的考證，依然是猜謎。不過胡先生揭開來的謎底是賈府的興敗即曹家的盛衰，賈政即曹頹，賈寶玉即曹雪芹；而我妄測的謎底却是賈寶玉代表傳國璽，林薛的得失代表明清的興亡，賈府指斥偽朝，賈政指斥偽政。所猜的謎底不同，其為猜謎則一。照胡先生的意見，充其量只好說旁人是猜笨謎，胡先生是猜巧謎；或者旁人是笨猜謎，而胡先生是巧猜謎罷了。至於說到歷史考證的方面，胡先生着限於曹家一家的家事；而我則不僅注意曹家一家的家事，並且注意清末清初漢族受制於異族整個時

代的歷史背景。我很懷疑，為什麼考證曹家一家的歷史可稱為歷史傳記的考證；而考證著書的整個時代的歷史便叫做「猜笨謎」的考證！

由於方法問題，胡先生連帶的舉出幾個問題，我現在分層解析如次：

(1) 折字隱語問題

胡先生信上說：「明明是喫胭脂，潘君偏要解作玉璽印上朱泥；明明是襲人，偏要折字作龍衣人；明明是寶釵，偏要說釵於文為又金！」談到這點，正是我要和胡先生商榷的地方。我說喫胭脂是印朱泥，正因寶玉的形式文字等都暗影傳國璽，所以推定喫胭脂是玉璽印上朱泥。這層我在「紅樓夢新解」一文中，已經舉了許多證據，現在不必重提。至於折字隱語問題，乃是考證紅樓夢最重要的關鍵。這層我們必須反覆辯明，纔能求得真是之所在。

我們根據紅樓夢第一回的自敘，知道紅樓夢是一部「將真事隱去」的隱書；而中國文字又是極富於隱藏藝術的工具；滿清入關以後，漢人受異族控制，又是一般民族志士用隱語發洩民族意識最盛行的時代。這便是我根據歷史的事實，和中國文字的傳統習慣，同時徵引清初富有民族思想的漢人表達意志的技巧方法，來解釋紅樓夢這部書的真相的原因。中國文字的隱藏藝術本來萬分豐富；而且東西南北，普遍流行，俗子文人，上下貫徹。漢潮盛行的讖緯，用「卯金刀」合成劉字，「禾子」合成季字。魏武帝折「合」字為「人一口」。梁武帝折「貞」字為「與上人」。南宋遺老鄭思肖，思「肖」就是思趙；自題居室叫「本穴世界」，這「本穴世界」就是「大宋世界」；著的書叫「大木無工空經」，這「大木無工空經」就是「大宋經」。類似這些中國文學和文字的隱藏藝術，乃是中國文字傳統的習慣，並不是紅樓夢作者獨家運用的技巧，而是清初富有民族思想的漢人在異族控制下用來表達意志的共同工具。清朝康熙乾隆發生的文字之獄，正和紅樓夢運用的工具如出一轍，不過紅樓夢作者用心更深，運用得更巧妙罷了。我們翻開清初文字獄的檔案，已經看出那時候的智識份子，在異族統治下的憤恨情緒和反抗事實。他們組織同志和宣洩情感全是用「隱語式」的文字作工具。在這同一時期，台灣鄭延平死去以後，復興的事業失掉了重心，鄭氏的軍師陳永華依照鄭氏舉義歃血訂盟的方式，組織一個革命集團，名叫天地會，取父天母地的意思，以反清復明為宗旨。借鄭氏部

約在康熙十三年，最初是在台灣福建，漸漸傳到浙江江南。經過大嵐山張念一（稱一念和尚）起義失敗，以及雍正年間某俠僧無辜被殺以後，天地會纔形成強固的革命組織。就因為他們做的是反清復明的工作，不能不採取秘密的活動，所以一切都用詩句隱語手勢來表達意思，尤其是怕向外人洩露。當吳三桂起兵反清的時候，檄文中曾提及朱三太子「刺股為記，寄命託孤」，後來北京果然有一個楊起隆以朱三太子為號召而起義了。他們潛聚在周全斌周公直父子家裏，改元廣德，黨人以白布裹頭，約在京城內外放火舉事，被人告發，捕獲周尙賢等數百人，均磔於市。楊起隆逃到山陝間，仍以朱三太子號召遠近，康熙十九年被捕，凌遲處死。他們雖和天地會沒有關係，但天地會後來也擁戴朱三太子，更屬望於吳三桂，所以詩句有云：「初進洪門結義兄，當天盟誓表真情。長沙灣口連天近，渡過烏龍見太平。忠義堂前兄弟衆，城中點將百萬兵，福德祠前來誓願，反清復汨我洪英。」因吳三桂屯兵長沙，有朱三太子「寄命託孤」的話，所以說連天近；而康熙十五年丙辰為烏龍年，謂過此即可享太平之福，藉以鼓勵會衆。他們寫明字為「汨」、清字為「泐」、而清字去頭尤有深意，蓋不承認滿清為主宰。其他隱語手勢等不勝枚舉。總之，在清初這一段時期，無論是文人學者和江湖豪俠，凡懷抱反抗異族的志士，都是利用「隱語式」的工具在異族控制下秘密活動。這在黑暗時代，並非奇特的現象，而是自然的趨勢。紅樓夢是這時代的產品，利用這時代通用的隱語方式表達民族的沉痛，乃是極自然的情勢，極合於歷史事實的情勢，胡先生為什麼說不是歷史的考證呢？

在這黑暗時代大家默認的革命術語，胡先生偏要認定是穿鑿附會，而在儒林外史、孽海花一類的小說，又聲明可用「索隱方式」去推求。胡先生的跋紅樓夢考證二——答蔡才民先生的商榷——一文中說：

蔡才民先生的石頭記索隱第六版自序是對於我的紅樓夢考證的一篇商榷。他說：「知其（紅樓夢）所寄託之人物，可用三法推求：一、品性相類者。二、軼事有徵者。三、姓名相關者。自以為審慎之至，與隨意附會者不同。近讀胡適之先生紅樓夢考證，列拙著於附會的紅學之中，謂之『走錯了道路』，謂之『大笨伯』、『笨猜謎』，謂之『很牽強的附會』，我實不敢承認。」關於這一段「方法論」，我只希望指出蔡先生的方法是不適用於紅樓夢的。有幾種小說是可以採用蔡先生的方法的，最明顯的是孽海花。這本是寫時事的書，故書中的人物都可用蔡先生的方法去推求：陳千秋即是田千秋，孫汝即是孫文，莊壽香即是張香濤，祝寶廷即是寶竹坡，潘八瀛即是潘伯寅，姜表字劍雲即是江標字劍霞，成煜字伯怡即是盛昱字伯熙。其次，如儒林外

史，也可以用蔡先生的方法去推求的。如馬純上之為馮粹中，莊紹光之為程蘇莊，大概已無可疑。但這部書裏的人物，很有不容易猜的；如向鼎，我會猜是商盤，但我讀完質園詩集三十二卷，不曾尋着一毫證據，只好把這個好謎犧牲了。……紅樓夢所以不能適用蔡先生的方法，顧頤剛先生曾舉出兩個重要理由：①別種小說的影射人物，只是換了他姓名，男還是男，女還是女，所做的職業還是本人的職業。何以一到紅樓夢就會男變為女，官僚和文人都會變成宅眷？②別種小說的影射事情，總是保存他們原來關係，何以一到紅樓夢，無關係的就會發生關係？例如蔡先生考定寶玉是允礽，黛玉為朱竹垞，薛寶釵為高士奇，試問允礽和朱竹垞有何戀愛的關係？朱竹垞與高士奇有何吃醋的關係？顧先生這話說得最明白，不用我來引申了。

照胡先生這說話的意思，儒林外史、孽海花是寫時事的書，所以可用「索隱方法」去推求；那麼，紅樓夢不但是寫時事的書，而且是在異族控制之下，禁網嚴密之中，吞聲飲恨來寫的時事之書，為什麼却不用「索隱方法」去推求呢？假定有人是天地會中的人物，你只能從他的隱語詩句手勢來觀察他。因為天地會的人物不會在額頭刻字自我聲明他是天地會會員，你也無法先考證他是否天地會會員，然後你再去推測他的手勢隱語詩句。他是否天地會會員，即在他表現出來的手勢隱語詩句，從而加以認定。我們判斷紅樓夢作者的身份，其關鍵即在於此。胡先生引顧頤剛舉出來的兩個理由，我認為不但不能推翻紅樓夢之為隱書，而且適足證明紅樓夢之為隱書。顧先生說：「別種小說的影射人物，只是換了他姓名，男還是男，女還是女，所作的職業還是本人的職業，何以一到紅樓夢就會男變為女，官僚文人都會變成宅眷？」我的答覆是：正因紅樓夢是處在異族鐵蹄下反抗異族之書，所以他影射的人物更需要加上偽裝，加強掩護。（錢牧齋以海上女子比鄭成功，詳見拙作紅樓夢答問中。）猶如天地會是反抗滿清的組織，因此，稱「官府」為「對頭」，稱「外人」為「風仔」，伸出大二三指就代表天，伸出中四小指就代表地，伸出大二指就代表人，他們是斷不敢直言無隱的。而且紅樓夢中的男女，更有其特殊的意義。我們看真假兩寶玉都極力讚美女子，他們認為「女兒兩個字，極尊貴，極清淨的，比那阿彌陀佛元始天尊的這個寶號還更尊榮無對的呢！」（戚蓼生八十回本第二回甄寶玉語。）「女兒是水作的骨肉，男人是泥作的骨肉。我見了女兒，我便清爽；見了男子，便覺濁臭逼人！」（第二回賈寶玉語。）女兒為什麼這樣尊貴清淨呢？男人為什麼這樣濁臭可憎呢？我的答案是如此：原來衣冠文物是民族文化的象徵，所以滿清入關，下令剃髮，漢族志士即以「頭可斷，髮決不可剃」的口號，來抵制清朝「留頭不留髮，留髮不留頭」的政令，以致江陰嘉定吳江都受到屠城的慘殺。滿清強迫漢族剃髮

之後，又嚴令漢人改從滿清衣冠，因不肯改衣冠而被刑戮的也同樣多。清初諸帝認識衣冠習俗為民族精神所寄託，是民族興衰的關鍵，所以再三訓誡滿人不可改易服制。說得最透徹的，莫過於乾隆三十七年十月二十二日的上諭。他說：「遠金元衣冠初未嘗不循其國俗，後乃改用漢唐儀式，茲因編訂皇朝禮器圖，會親製序文，以衣冠必不可輕言改易。……誠以衣冠為一代昭度，夏收殷序，本不相沿襲，凡一朝所用，原自有法程，所謂禮不忘其本也。自北魏始有易服之說，至遼金元諸君浮慕好名，一再世輒改衣冠，盡失其淳樸素風，傳之未久，國勢衰弱，洊及淪胥。蓋變本忘先，而隱患中之，覆轍具在，深可畏也……朕確然有見於此，是以不憚諄諄敷戒，俾後世子孫知所法守，是創論，實格論也。所願奕葉子孫，深維根本之計，毋為流言所惑，永永恪遵朕訓，庶幾不為獲罪祖宗之人，方為能享上帝之主，於以永祚國家億萬年無疆之景祚，實有厚望焉。」由此可知滿人不肯改變自己的服制而必強迫漢人改從他的服制，其用心之深可以想見。鄭天挺清史探微說：「在滿洲人嚴厲執行漢人滿裝的時候，有一件可注意的事，就是漢人女子始終沒有接受滿洲裝束，直至清朝覆滅時止，女子禮服仍是鳳冠霞帔，便裝仍是上衣下裳，所以民間傳說上有所謂『生降死不降，男降女不降。』（規案：尙有『俗降僧不降』的傳說。）有人說這是洪承疇的政策，其實不然。或許是因爲女子不出門，而稍斂別人又不易見，所以仍保存着故國衣冠。民國十年以後，女子盛行旗袍，這也是前人想不到的。」請問，保存着故國衣冠，這是多麼尊貴，多麼清淨！剃去頭頂四周頭髮，抱著一條豚尾，這是多麼濁臭逼人！由此看來，紅樓夢的女子至上主義，原來就是民族至上主義；女子第一主義，原來就是民族第一主義！

顧先生又說：「別種小說的影射事情，總是保存他們原來關係，何以一到紅樓夢，無關係的就會發生關係？例如蔡先生考定寶玉爲允初，黛玉與朱竹垞，薛寶釵爲高士奇，試問允初和朱竹垞有何戀愛的關係？朱竹垞爲高士奇有何吃醋的關係？」我的答案是：寶玉是傳國璽，代表政權；林代表明，薛代表清，和政權發生關係，所以有戀愛的關係；互相爭奪政權，所以有吃醋的關係。因此，我說顧胡兩先生提出的問題，不但不能推翻我的說法，而且適足證成我的說法。

胡先生的信上又說：「試問『襲人』可折作『龍衣人』了，還有那許多多女孩兒的名字又怎麼解呢？」胡先生這一問，我覺得也不成問題。因爲，「寶玉」、「林」、「薛」之解，胡先生如果認爲正確，即使其餘全未解答，依然不害其爲正確。胡先生猜儒林外史之馬純上爲馮粹中，莊紹光爲程縣莊，認爲已無可疑；我猜「向鼎」是「商盤」，但讀完寶園詩

「向鼎是商盤」之不能確定，遂一併否認「馬純上之爲馮粹中」，「莊紹光之爲程縣莊」。這不是眼前最好的解答嗎？

不過，胡先生指摘我不應該用折字法解釋紅樓人物，而胡先生在他的紅樓夢考證裏，證明後四十回不是原作而是高鶚補作時，却說：

又如香菱的結果也決不是曹雪芹的本意。第五回的「十二釵副冊」上寫香菱結局道：「根並荷花一莖香，平生遭際實堪傷。自從兩地生孤木，致使芳魂返故鄉。」兩地生孤木，合成「桂」字。此明說香菱死於夏金桂之手，故第八十回說香菱「血分中有病，加以氣怨傷肝，內外挫折不堪，竟釀成乾血之症，日漸羸瘦，飲食懶進，請醫服藥無效。」可見八十回的作者明明是要香菱被金桂磨折死。後四十回却是金桂死了，香菱扶正，這豈是作者的本意嗎？

胡先生這段文章討論的主題，姑且撇開不談；但是胡先生所用的方法却正是「折字方法」。爲什麼胡先生可用折字方法來解釋紅樓夢，旁人却不可用折字方法來解釋紅樓夢呢？「只許州官放火，不許百姓點燈」，我只好自認是百姓了！

(2) 玉璽大小的問題

胡先生的信說：「又試看作者引三國志孫堅傳註引的傳國璽一段之後，接着說：『我們試一比較，方圓四寸，上紐交五龍（裴注引），不是大如雀卵，燦若明霞，瑩潤如酥，五色花紋纏護（紅樓夢語）的簡寫嗎？』這一句話最可以表示穿鑿附會的方法自欺欺人。請問世間可有雀卵大到方圓四寸的嗎？試問一個嬰兒初生時嘴裏能啣方圓四寸的東西嗎！」

我在拙作中說明寶玉是影射國璽，舉的事證不止一樁，如「莫失莫忘，仙壽恒昌」（通靈寶玉的鑲字）是「受命于天，既壽永昌」（漢傳國璽上的文字）的轉譯等等。承胡先生特別指出玉璽大小的問題，認爲最不合理。我當初寫這幾句話的時候，覺得文學作品究竟和幾何代數繪圖學不完全相同，故不願浪費筆墨，多加說明。不料胡先生却以嚴格的科學眼光考證方法向我提出質問。其實我們首先要注意漢璽的「方圓四寸」，乃是那時代的尺度，不是近代的尺度。這情形猶如英尺與中尺，顯然有長短的差別。關於古今尺度的差異，不須繁徵博引，姑且舉明末清初一位反清的國學大師顧亭林先生一段話來作證：

漢書王莽傳言：「天鳳元年，改作貨布，長二寸五分，廣一寸；首長八分有奇，廣八分，其圓好徑二分半；足枝長八分，間廣二分；其文右曰貨，左曰布；重二十五銖。」頃富平民拊地得貨布一器，所謂長二寸五分者，今鈔尺之一寸六分有奇；廣一寸者，今之六分有半；八分者，今之五分。而二十五銖者，今稱得百分兩之四十二。（日知錄

我們根據亭林先生的算法，漢朝一寸，相當顧先生時代的六分半。那麼，方圓四寸，就等於當時的二寸六分。這一層，在胡先生和我討論之前，似乎應該首先聲明，庶幾纔可免於朦朧讀者之「自欺欺人」的譴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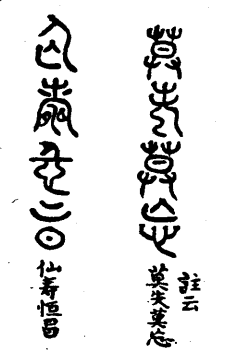
現在談到通靈寶玉形狀的問題，我們試看紅樓的描寫：
第一，通靈寶玉是可大可小，可伸可縮的：

誰知此石自經鍛鍊之後，靈性已通，自去自來，可大可小。因見眾石俱得補天，獨自己無才，不得入選，遂自怨自愧，日夜悲哀。一日，正當嗟悼之際，俄見一僧一道，遠遠而來，生得骨格不凡，丰神迥異，來到這青埂峯下，席地坐談。見着這塊鮮豔明潔的石頭，且又縮成扇墜一般，甚屬可愛。那僧托於掌上，笑道：「形體倒也是個靈物了，只是沒有實在好處，須得再鑄上幾個字，使人人見了，便知你是一件奇物。」（第一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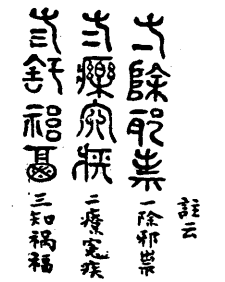
第二，通靈寶玉誕生時是從嘴裏掏出來的，上面有字，還有現成穿眼：不想隔了十幾年，又生了一位公子。說來更奇，一落胞胎，口裏便啣下一塊五彩晶瑩的玉來，還有許多的字跡，你道是新聞不是？（第二回。）黛玉道：「姐姐們說的我記着就是了。究竟不知那玉是怎麼個來歷，上頭還有字跡。」襲人道：「連一家子也不知來歷，聽得說落草時從他口裏掏出，上面有現成穿眼。讓我拿來你看便知。」黛玉忙止道：「罷了，此刻夜深了，明日再看不遲。」（第三回。此節據戚蓼生八十回本，百二十回本無。）

第三，通靈寶玉並非如圓球體似的雀卵，乃是分正反兩面的；而且紅樓夢作者雖把它縮小到可以啣在口中，却又把它放大到「方圓四寸」的模樣。試看第八回寶釵賞鑒通靈寶玉之後，戚蓼生本接着有一段敘述：
那頑石亦曾記下他這幻相，並癩僧所鑄的篆文，今亦按圖畫於後。但其真體最小，方能從胎中小兒口中啣下。今若按其體畫，恐字跡過於微細，使觀者大費眼光，亦非暢事。故今只按其形式，無非略展放些規矩，使觀者便於燈下醉中可閱。今註明此故，方無胎中之兒，口有多大，怎得啣此狼狽蠢物等語謗余之談！

通靈寶玉正西圖式



通靈寶玉正西圖式



寶釵看畢，又從翻過正面來細看，口內念道：「莫失莫忘，仙壽恒昌。」念了兩遍，乃回頭向鶯兒笑道：「你不去倒茶，也在這裏發呆作什麼！」鶯兒嘻嘻笑道：「我聽這兩句話，到像和姑娘的項圈上的兩句話是一對兒。」（規案：「自今亦按圖畫於後以下至「三知福福」，百二十回本語多刪節。）

我們看了前面的記載，知道紅樓夢作者用雀卵比方通靈寶玉，不過是局部的節取，不可蹈「譬者喻日」「刻舟求劍」的錯誤。況且即使天下有「方圓四寸」的雀卵，亦不會有分正反兩面還有現成穿眼的雀卵。作者有意將通靈寶玉——即傳國璽——的模樣顯示給讀者看，所以他依樣畫葫蘆的摹寫出來。我們且看紅樓夢作者所畫出來的文字，其大小不是和漢朝的四寸——明清的二寸六分——相彷彿嗎？這正是作者的技巧，這正是作者的苦心。更奇怪的，他竟預料到二百年後有位胡適之先生要發出一試問一個嬰兒初生時嘴裏能啣方圓四寸的東西嗎？」的疑問，所以他早就加聲明：「今註明此故，方無胎中之兒，口有多大，怎能啣此狼狽蠢物等語謗余之談！」紅樓夢的作者，竟似能知道過去未來的「妖道孔明」了！

(二) 曹家的家世問題

胡先生考出曹雪芹的身世，就斷定石頭記是「曹雪芹的自敘傳」，是「一部將真事隱去的自敘的書」，「曹雪芹即是紅樓夢開端時那個深自懺悔的我，即是書裏甄賈（真假）兩個寶玉的底本。」（胡適文存卷三紅樓夢考證。）蔡元培先生有「對於胡適之先生紅樓夢考證之商榷」一文曾提出疑問，說：

胡先生以賈政為員外郎，適與員外曹頌相應，謂賈政即影曹頌。然石頭記第三十七回有賈政任學差之說；第七十一回有「賈政回京覆命，因是學差，故不敢先到家中」云云。曹頌固未聞曾放學差也。且使賈府果為曹家影子，而此書又為雪芹自寫其家庭之狀況，則措詞當有分寸。今觀第七回，焦大之謾罵。又第六十六回柳湘蓮道：「你們東府裏，除了那兩個石頭獅子乾淨罷了。」似太不留餘地。……而第四回，有「賈不假，白玉為堂金作馬；阿房宮，三百里，住不下金陵一個史；東海缺少白玉林，龍王來請金陵王；豐年好大雪，珍珠如土金如鐵」之護官符，與曹家何涉？

蔡先生提出來的，確實是問題。因為既把曹頌附會賈政，那麼，他的身世就應符合。況且員外郎的官職，遠不及學差之高貴清華。胡先生遍查清朝文獻，曾否發現了曹頌放學差的證據呢？如果沒有的話（胡先生答蔡先生的文章裏面，對這問題避而不談。），那便恰和胡先生駁蔡先生考證劉老是湯潛庵的情形一樣了。我們看胡先生說：

最妙的是第六回鳳姐給劉老老二十兩銀子，蔡先生說這是影湯斌死後徐乾學賻送的二十金；又第四十二回鳳姐又送老老八兩銀子，蔡先生說這是影湯斌死後惟遺俸銀八兩。這八兩有了下落了，那二十兩也有下落了；但是第四十二回王夫人還送了劉老老兩包銀子，每包五十兩，共是一百兩，這一兩兩可就沒有下落了！因為湯斌一生的事實沒有一件可恰合這一兩兩銀子的，所以這一兩兩雖然比那二十八兩更重，到底沒有索隱的價值！這種完全任意的去取，實在沒有道理，故我說蔡先生的石頭記索隱也還是一種很牽強的附會。

胡先生這番話駁得痛快極了。不過，胡先生證明賈政是曹頌，蔭生員外郎的分量，如果相當八兩二十兩的話，那學政確要值一百兩銀子了。現在胡先生也同樣的把更重要的「一百兩」撇開不提，不知是否「任意去取」？是否「一種很牽強的附會」？

至於護官符所提到賈史王薛的口碑，戚蓼生八十回本下面皆註有始祖官爵，百二十回本全行刪去，關係頗屬重大。現在我把戚本第四回原文移錄於下：

（門子）一面說，一面從順袋中取出一張抄寫的護官符來。遞與雨村看時，皆是本地大族名宦之家的俗諺口碑。其口碑排寫明白，下面皆註着始祖官爵並房次云：

賈不假，白玉為堂金作馬。（寧國榮國二公之後共二十房分。除寧榮親派八房在都外，現原籍住者十二房。）
阿房宮，三百里，住不下金陵一個史。（保齡侯尚書令史公之後，房分共二十。都中現住十房，原籍十房。）
東海缺少白玉牀，龍王來請金陵王。（都太尉統制縣伯王公之後，共十二房，都中二房，餘在籍。）

豐年好大雪，真珠如土金如鐵。（紫薇舍人薛公之後，現領內庫帑銀行商，共八房。）

我們看了這個護官符，所謂原籍，當然指的是金陵。都中，當然指的是賈府所在地長安——即當代的北京。照胡先生的說法，「書中的賈府與甄府都只是曹雪芹家的影子」，「他家祖孫三代四個人總共做了五十八年的江寧織造」，那麼，金陵應該指的是南京了。不過，我們須要記着，清朝統治下的江寧（南京），乃是前朝敵國的留都。試問，明朝亡了，南京完了，明故宮住幾個乞兒餓殍，舊青溪剩一樹柳鬢腰，中山王徐達的後裔淪落做了皂隸，那裏還有那些公侯世爵，權勢薰人？所以我以為此處金陵乃指的清朝的留都——盛京——而非明朝的留都——南京。而且這四句話都嵌上「金」字，也是暗點清朝的國號。我說「又金」是「後金」，即指清朝

希祖先生後金國汗姓氏攷云：

清太祖奴兒哈赤太宗皇太極，始皆稱金國汗。至太宗崇德元年，始改國號曰清，而諱稱金。自清太宗改國號為清之後，凡稱金及後金之書史遺物，均已燬滅，至乾隆時禁燬尤甚，故世人只知有清，不知有金。日本市村瓊次郎氏清朝國號考（見東洋協會調查部學術報告），稻葉君山氏清朝全史，搜輯明與朝鮮之史籍，及清之奉天崇謨閣各項稿簿，所載金國汗及後金國汗等名稱有數十條。又載盛京撫近門之扁額，遼陽刺麻塔之牌文，東京城之扁額，皆有大金等稱號，則書史遺物之留遺，仍不能禁燬淨盡也。至其諱金之原因，稻葉氏謂：清為金之後裔與否，固不可知。然太宗固親稱為女真大金之後，當其兵入直隸房山縣，過金之山陵時曰：「此我前金皇帝也。」其後何以諱金之國號而改稱清，則以太宗與明和議，前後亘十數次不成，明人多以宋金前事為鑑，故國號曰金，深予明人以殺伐武斷之象徵。太宗鑒於以往二十年折衝之經驗，深知恃武力得勝之艱難，故急謀和議，以徐圖進取。天聰五年，彼寄明將軍祖多壽書有曰：「爾國君臣，惟以宋朝故事為鑑，亦無一言復我。然爾明主亦非宋朝之苗裔，朕亦非金之子孫，彼一時，此一時，天時人心，各有不同，爾大國豈無智慧之時流，何不能因時制宜乎？」即此可以為證。

由上面所舉事實，發現曹家與賈府有種種的矛盾（還有其他事實，不及備述。）；所以胡先生儘管有堅決的主張，而我却沒有這樣大膽，敢於斷定寶玉是曹雪芹，賈府甄府是曹家影子。

未完

蕉風文藝叢書

下列七種業已出版

從黑夜到天明	江陵著
集愚集	馬摩西著
爛泥河的嗚咽	方天著
食風樓隨筆	蕭遙天著
趕路	古梅著
牆外集	常夫著
回春曲	胡牧著

總經銷

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新加坡小坡大馬路四六九號

貝殼

· 錦堂 ·

是海神遺落的珍珠？
或是遭難的破船的碎片啊？
這兒，那兒，沙灘上滿是的。

靜靜地躺在沙床上，
是做著深海神秘的夢？
或是爲了歲月的逝去而飲泣？

別怨我來得太匆匆，
別怨我的聲音驚醒你的睡眠，
但我怎能不這樣？

把你當一葉小船，駛向碧海那一邊去。
也別怨我太荒唐，
不然我怎能追及縱逸了的青海之靈異？

皮鞋

· 金華 ·

路磨折得妳好苦，
像主人的身心一樣憔悴，
但走盡了坎坷，
終步不上青雲。
是主人生不逢辰？
還是你有眼無珠？

誰說路不是走出來的呢？
在這艱苦的歲月中，

你不但要擦胭脂，
動輒還喜歡向人張口。
主人真爲你可憐，
但又爲你氣餒。

當針線縫住你的嘴時，
這并非主人太殘忍，
因在從那大陸來的路上，
還要你負責走回去。

鏡前

· 櫻子 ·

在一座水銀色的玻璃窗前，
我會見了我的孿生兄弟。

我笑着端祥着他，
他向我莞爾注視。
啊！我快樂地想把他擁抱在一起，
可是，那祇是屬於一個歡聚的夢呢；
夢破了，
我才發現孤立惘然的是我自己。

牧人

· 子深 ·

太陽搖醒了黑夜的酣夢，
草兒昨夜留下的淚珠已抖落，
讓陽光撫摸着憔悴的臉孔，
原野上出現牧羊人和羊兒。

雖然他一個人但再也不覺得寂寞，

半生的日子已經這樣消磨，
風吹雨打太陽晒，
多少的痛苦都忍受過。

也會編織過不少旖旎的希望，
伴着羊兒度過黃昏日落；
當時間的流水悄然東逝，
美好的希望也一一給沖破。

如今他再也沒有別的希望，
羊兒長大他額上皺紋也增多。

心語

· 白梅 ·

我再也不會耐心等待，
因客廳裡已沒有琴韻的存在。

寬恕我不會向妳說好話，
因愛情在我恰似盆花；
黃昏裡我把水澆洒，
雨天我就要把水壺高掛。

適當的栽培花會開得更美，
像佳人的嫣然一笑；
如在烈日下把水頻澆，
花朵只有更快的枯萎。

卿卿，妳可知道，
愛花的人會把花當作生命？

「秋海棠」的人物形象

· 滄海容 ·

戲劇是反映現實的一種形式。因為它透過了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來反映當時的現實生活，故能給人以清晰深刻的印象，而且比較小說、詩詞更為具體，更為真實，更為親切。在某一特定的時代環境中，劇中人的表面活動、內心衝突以及人與人間關係的發展，構成了戲劇的情節。要瞭解戲劇的情節，不只要瞭解人與人間錯綜複雜的關係和曲折變幻的故事，並且要深刻地領會到每個劇中人的個性本質和其內心衝突。換言之，就是要瞭解劇中的人物形象，才能把把握劇情的發展。

「秋海棠」劇中的男女兩主角——秋海棠和羅湘綺，是在軍閥時代被社會遺棄、被暴力迫害的一對悲劇人物。他們同在貧困的環境中長成，同被專橫的惡勢力戲弄踐踏，同樣地對現實環境深惡痛絕而思有所反抗，也同樣地被暴力殘害而悲慘地作了犧牲品。在那一特定的時代環境中，他們二人的處境完全相同，但因其個性本質的不同，便創造了兩個各自獨立、互不相同的人物形象。

剛強固執的秋海棠

秋海棠在這部戲裡是個軟弱而倔強、柔順而固執的人物。他的個性特點，可從對於袁寶藩、對於羅湘綺和對於梅寶的具體態度中表現出來。他出身寒微，從小受着京戲科班的嚴格訓練。在長期的精神壓抑下，使他變得善於委屈求全，遷就現實。由於他所唱的是男人扮女人的旦角，在長期的環境薰陶下，也多少沾染了京戲藝人的習氣。在趙玉崑與沈麻子打架的時候，他表現得柔弱妥協，多一事不如少一事；在袁寶藩對其戲弄的時候，他表現得忍氣吞聲，俯首受辱；在發現

羅湘綺懷孕的一剎那，他表現得張皇失措，全無主張。這些，都是他被環境折磨得軟弱的一面。但是，他的個性是倔強的，是固執的，對於自由的嚮往是熱烈的，對於是非的認識是顯明的。當年的京戲藝人在社會上完全沒有地位，他們的藝術得不到社會的尊重，有的只是輕視和侮辱。當然，那時的梨園行中也有自甘墮落、行為失檢的份子。但是，秋海棠却始終是個潔身自愛、力爭上游的青年藝人。他幼年失學，沒有得到受高深教育的機會，却從袁紹文處學習文墨，孜孜不倦

地努力充實本身的學識。他選用了「秋海棠」這個藝名，便顯示出他的愛國觀念，與一般藝人有所不同。在其答覆羅湘綺的詢問時，曾說：「因為我一直感覺得外界對我們唱戲的人有一種傳統的輕視，甚至不把我们當做人。我們自己也不掙氣，很少人想到戲館外面還有社會，還有國家。記得小學堂的教科書中，曾說到中國的地圖像一張秋海棠的葉子，我就改用了現在這個名字。對於我們梨園同行，這是一種新奇，可以時時提醒他們；對於外界的先生們，我是想使他們知道：



(飾望奚) 棠海秋

即使是一個唱戲的人也還有點兒正氣！」這幾句話透出了一股凜然正氣，使羅湘綺對他肅然起敬，在第一次見面時便留下了良好的印象。

秋海棠在當年是個紅得發紫的名角，終日周旋於達官顯宦之間，過着燈紅酒綠的生活，這在一般戲人應該是心滿意足了。但是，秋海棠並不滿意這種生活；相反地，他對於這種不正常的畸形生活，感到萬分的厭倦。所以，在他演戲的時候，只唱比較嚴肅的青衣戲，而拒絕扮演打情罵俏的花旦。他無時不在嚮往着擺脫這種職業，另謀生活。後來梅寶學戲，被他知道了，大發雷霆，堅決阻止他的愛女再走他的舊路，便表示出他對戲劇生活已是深惡痛絕。這不是說他對戲劇藝術表現反對，而是厭惡那種被人輕視的職業，維護他的人格尊嚴。

秋海棠的柔順妥協是有限度的，一旦觸犯了他的人格尊嚴，他會不顧一切挺身反抗。所以，在季兆雄向他敲詐的時候，一說出：「你就是拿鈔票把我裏起來，我眼裡也不會拿你當個人！」他便勃然變色，不計後果地一口加以拒絕。在鎮守使府被執，受袁寶藩拷問的時候，他並沒有跪地求饒，反而把生死置之度外，破口大罵袁寶藩是狗強盜。這些地方，充分表現了他的倔強。到了他的臉部被劃傷之後，隱居鄉下，務農為業，爲了保存羅湘綺對他的良好印象，雖經趙玉崑一再勸說，仍至死不肯與羅湘綺見面。爲了供給梅寶讀書，他寧願刻苦節儉，抱病勞動，至死也不願梅寶唱戲。爲了夫妻之愛，爲了父女之愛，他甘願犧牲自己，這正是他的固執之處，也是他的剛強之處。

在「秋海棠」裡，作者描繪出來的秋海棠，是個愛情故事中的男主角，同時又是舊社會中的「戲子」。像這種腳色，描寫得稍一不慎，就會流於輕薄，就會成爲一個油頭滑面的輕薄兒，破壞了整個的戲劇效果和時代意義。作者在創造秋海棠的人物形象時顯然注意到這一點，故在全劇

的發展中，特別強調了秋海棠的內心衝突，把他塑造成一個堅定的、剛強的苦難人物。

端莊嫻靜的羅湘綺

羅湘綺，在「秋海棠」裡自始至終是個典型的善良婦女。她是天津女子師範的高材生，受過現代的教育，然而由於命運的捉弄，竟然作了萬惡軍閥的姨太太。這對於一個時代女性來說，是一項絕大的污辱，無論如何也要誓死反對的。但是，羅湘綺當發覺她是受騙的時候，爲了念及老父失業、慈母病重以及懼於軍閥的淫威，竟默認了這項斷送自己一生的殘酷現實。站在是非的立場上來說，羅湘綺是爲環境折服，而向惡力勢投降的懦者；如以中國婦女的傳統道德來看，羅湘綺的這樣作法，又何嘗不是捨己爲人的偉大犧牲。她是在想以自己跳火坑，而挽救垂危的家庭。她的母親雖也爲了愛女被騙，反而痛悔病逝，而她的孝思却是讓人同情的。

羅湘綺雖不幸作了萬惡軍閥的俘虜，而她那善良的本性絲毫沒有喪失，純潔的品質絲毫未被污染。在她的內心裡，是非善惡的界限，還是非常顯明的。從她被強迫着戴上「袁鎮守使的三姨太」的名銜那天起，她始終否認這是她的應有名稱。富麗堂皇的鎮守使府，在她眼中是一座暗無天日的牢獄；有權有勢的袁寶藩，在她眼中是一個殺人不眨眼的混世魔王。她把自己當作是一個失去自由的囚犯，目前雖然忍辱偷生，却無時不在渴望着脫離這種牢獄的生活，重獲自由。因此，對於那種窮奢極慾的淫逸生活，她非常厭惡。每當袁寶藩離開天津的時候，她便逃避到自己的家中，享受清靜的孤獨。對於袁寶藩，在表面上她不得不無可奈何地虛與委蛇，而在內心中却充滿了鄙視與痛恨。她只能在明晃的刺刀下默默地忍受着時光的折磨，過着毫無希望的生活。直到遇見了秋海棠，由同情產生愛情，才又燃起了她的人生希望。可惜希望只如曇花一現，旋被季兆

雄奸謀破壞，又重新投進冰冷的牢獄。北伐革命成功，軍閥勢力消滅，隨着大時代的轉變，羅湘綺才掙脫了枷鎖，從魔掌裡獲得解放。她爲了破鏡重圓，曾想盡了千方萬計尋訪秋海棠的下落，然而秋海棠的消息恰如石沉大海。她在傷心絕望之餘，只好寄居在她哥哥的家中，期待着與秋海棠的重逢。

羅湘綺的可憐身世，羅湘綺的悲慘遭遇，實在太令人同情了。她在名義上雖是袁寶藩的姨太太，而這種名義却是憑暴力形成的，既無法律上



羅湘綺（柳波飾）

的根據，又無道德上的約束，自可不負任何義務。作爲一個囚犯，羅湘綺應該有要求自由的權利；作爲一個人，羅湘綺應該有選擇其愛人的權利。所以，羅、秋、的戀愛，完全合情合理合法，並不會造成她人格上的污點。

在原劇本裏，作者從開始便認清了這點；復經過藝聯劇團的慎重修改以後，羅湘綺在「秋海棠」裡已被描劃成如一個高貴、嚴肅、端莊、嫻靜的善良婦女。否則，稍一不慎，這位愛情故事的女主角，很可能變成了水性楊花的蕩婦，則全劇隨之改觀，變成了一齣姨太太戀戲子的下流鬧劇，根本失去了其原有的意義。

青春活潑的梅寶

在「秋海棠」全劇中，除去陰險蠻橫的反派人物和忍氣吞聲的正面人物之外，剩下的大部都是色彩灰暗的渣滓。這些，隨着時代的演進，不論他是應該的或是不應該的，都要遭受無情歲月的淘汰。只有梅寶是代表着在苦難中誕生的新生一代。在「秋海棠」裡，梅寶是秋海棠的掌上明珠，是秋海棠的唯一希望。爲了她，秋海棠才有勇氣繼續活下去，含辛茹苦地連貫着劇情的發展。梅寶是羅湘綺的親生骨肉，是羅湘綺夢寐以求的愛女。爲了她，羅湘綺才有耐心繼續等待下去，以至日後的重逢。同時，梅寶也被尚老二當作搖錢樹，被羅少華視作心上人。不僅劇中人都對她抱着莫大的希望，梅寶的天真無邪和青春朝氣，也確是那一個時代的希望。

梅寶是在軍閥的刺刀下誕生，在苦難中成長。年歲稍大，經歷了驚天動地的戰亂，幸好由於秋海棠的愛撫，她雖然也嘗到一些辛酸的滋味，還未被狂風暴雨刺傷到她的心靈。因此，他還可保持着天真的稚氣和活潑的青春。當爲了一面鏡子，而引起秋海棠發大雷霆的時候；當爲了父病，而暗地裡偷學京戲的時候；當爲了補助家用，而隨着韓家父女茶館賣唱的時候，都刻劃出她的

純真和赤誠。作爲一個未經世故的少女，梅寶的個性，可從真摯的父女之愛中充份的流露出來，激發着觀眾的憐愛和同情。

兇蠻渾橫的袁寶藩

在「秋海棠」裡，作者成功地刻劃了兩個反派人物，一個是軍閥袁寶藩，另一個是馬弁季兆雄。由於他們的出身不同，地位不同，一個是殘害秋海棠的主犯，一個是拆散姻緣、製造悲劇的幫兇，因此，便創造了兩個獨立的形象。袁寶藩所表現的是「渾」，給人的印象是「憎」；季兆雄所表現的是「險」，給人的印象是「恨」。由於這兩個人物的出現，便給全劇增添了高潮。

袁寶藩是熱河鎮守使，是一個標準的軍閥，



(飾倫海廖) 寶梅

所有軍閥的特性——無知和專橫，都在他的身上突出的表現出來。軍閥時代是個無法無天的時代，軍閥所統治的區域是個昏天黑地的區域。在這個區域裡，槍桿至上，人權毫無價值。因此，許多不合理的事情，在他們都行之若素，絲毫不知羞恥。序幕開始，袁寶藩大搖大擺的坐在戲台上，怪聲叫好，醜態百出。後來進入後台，對秋海棠百般調笑，更顯出他的無恥。到季兆雄傳話天津站長催駕的那一段，袁寶藩所表現的是視民命如草芥，拿公事當兒戲。最後羅湘綺帶着鄙夷的口氣說：「少作點孽吧！」這句話揭穿了軍閥的醜惡面貌，引起觀眾的嘲笑。然而觀眾所嘲笑的，不只是袁寶藩個人，而是他所代表的那個統治階層，那個不合理的時代。

後來，袁寶藩牌戰歸來，聽到季兆雄的告密的密，立刻勃然大怒，殺機頓起，擺出一付窮凶極惡的面孔，拷問啞丫頭，責打羅湘綺，最後聽從了季兆雄的毒計，殘忍地刺傷了秋海棠的面孔。這種殘暴、毒辣、殺人不眨眼的作風，也正是當年軍閥們所共有的特性。不過，透過了袁寶藩這典型的代表人物，在舞台上赤裸裸地呈現出來，使觀眾們認識了軍閥的面目，對那一特定時代的統治階級，越發感到厭惡。

古道熱腸的趙玉崑

趙玉崑在「秋海棠」裡被刻劃為一個典型的江湖藝人。他的個性爽朗而超脫，其助人解決困難的熱情和嫉惡如仇的天性，恰好代表了江湖豪俠的社會本質。在第一幕裡，他與沈麻子一言不合，拳腳並施，結果身繫囹圄而毫無悔色。在第二幕裡，他施用了偷天換日的手法，幫助秋海棠救出了他們的親生骨肉。在第四幕裡，他用嬉笑怒罵的態度耍弄了尙老二，處處表現了路見不平、拔刀相助的作風。爲了同科的關係，他對秋海棠視如手足，愛護關心，無微不至，處處表現了他的江湖義氣。但是，談到他自己，真可說一無所有，也一無所求。他經常窮得身無分文，而從不發愁。領了戲份便買醉花光，從來沒有爲金錢打過盤算。居無定所，食無定處，好像是來無影，去無踪，玩世不恭的神秘人物。對於朋友的幫忙，雖蹈湯赴火亦義不容辭，而從來沒有想到個人的目的。對於惡勢力的痛恨，對於幫兇奴才的打擊，他從不猶豫，從不留情。這方面他所表現的要比秋海棠堅定得多。因此，他從來沒有矛盾，也從來沒有煩惱。

趙玉崑在「秋海棠」中是個個性刻劃得最鮮明的人物，他代表了正義、豪爽。在許多極沉悶的場面中，由於他的出現，便顯得輕鬆、明朗，贏得台下不少的笑聲。但是，這種笑聲，是一種發洩，是一種讚賞，而不是舞台小丑所帶給觀眾

的訕笑。在全劇中，趙玉崑一直是爲秋海棠和羅湘綺的愛情服務的。他在整個劇情發展中發揮了激盪聯繫的作用，然而他自己仍然保持着一個完整的、獨立存在的藝術形象。

奸險狡詐的李兆雄

在「秋海棠」裡，李兆雄是袁寶藩的幫兇，是秋海棠與羅湘綺的剋星。他的奸險狡詐，鬼計多端，是全劇的轉捩點。沒有他，秋、羅的姻緣不會拆散；沒有他，袁寶藩不會想到用刺刀劃傷秋海棠的面孔，因而全劇也就無從發展下去。這個爲虎作倀的卑鄙小人，代表着舊時代的無數渣滓，代表着統治階級的無數走狗幫兇。爲了討得主子的歡心，也爲了自己的現實利害，他不惜埋沒良心，甚麼卑鄙無恥、傷天害理的事情都幹得出來。對於他的主子，他可以奴膝婢顏，搖頭乞憐，極盡諂媚逢迎之能事；對於他可以欺壓的人，他可以狗仗人勢，作威作福，用盡惡毒狠辣的手段。季兆雄在這方面，可說是表現得淋漓盡緻，令人深惡痛絕。當問候羅湘綺的時候，他笑裡藏刀，表面恭順，而又語中帶刺，尖酸刻薄，使她那受創的心感到萬分苦痛。當向秋海棠敲詐的時候，他威脅恐嚇，軟硬兼施，必欲達到一己

的目的；最後主意改變，又復翻臉不認人。有人形容奴才的形象，是「神仙、老虎、狗。」季兆雄可說三者俱備，而成爲一個典型的奴才。他可以在一分鐘內，轉變幾種不同的面孔，這原是在幫兇走狗的應有本領。季兆雄這個奸險狡詐的傢伙，不但具有這種本領，並且在舞台上把它充份地表演出來，於是便給觀眾印下了一個鮮明的奴才形象。

尾聲

「秋海棠」是以秋海棠與羅湘綺的愛情故事爲經，以軍閥時代以至抗戰初期二十年來大時代的轉變爲緯，透過一個京戲藝人的一生遭遇，來體現當年中國統治階級的荒淫無恥與被統治階級的苦難屈辱。那些統治階級握有權力、金錢與武力，他可以爲所欲爲地隨便擄一個純潔的女學生來當姨太太，他可以在公館裡私設法庭活活打死一個無辜的啞丫頭，他可以因爲一時氣憤而隨便傷害一個人的身體。可憐的是一些被統治的善良人民，在魔掌血手的嚴密控制下，只有默默的忍受，而不敢有所反抗。所好，袁寶藩的時代已經過去了，秋海棠與羅湘綺的悲劇也已成爲明日黃花。這些，都已成爲戲劇裡的資料，供人欣賞感嘆。但是，統治者與被統治者之間的鴻溝是否因時間而填平？被統治階級的苦難是否已經結束？我想沒有人敢保證。像袁寶藩、季兆雄、秋海棠、羅湘綺相同的人物形象，不在今日的現實舞台上繼續出現，與「秋海棠」相似的悲劇不再繼續扮演。這也就說明「秋海棠」的演出，是有其深長意義的。



季兆雄（賀思彥飾）

親愛的姐姐

· 梓 · 人 ·

黃昏時分，她又站在窗前，望着街上的人和車，心中有一種淡淡的抑鬱。

「姐姐！」是妹妹的聲音。

「薇，」姐姐問她：「有什麼事嗎？」

「沒什麼了！」

薇這幾天很奇怪，她想要告訴姐姐一些事情，但又沒有說出來。

「薇，到底什麼事？」

她搖搖頭。

「文今晚來嗎？」

「他說，來。」

「他這幾晚都來。」

他就來了。

她們看見他的汽車停在街口。

「姐姐，」薇說：「我要去了。」

「她連忙出了門。」

現在屋子很靜，沒有聲音，做什麼呢？如果薇不出去，她們可以談話，度過晚上的時間。

她們的母親和父親早就去世。

在兄弟姊妹中，她是最年長的，今年是三十五歲了；而薇是最年幼的，只是二十歲。其餘的家屬，不是生活在異地，就是死去了。

她仍舊活着，但一直沒有結婚。

年青的時候，她跟每個人一樣，愛過人，也被別人愛過。

「讓我們結婚吧，」有人曾經對她說：「妳是愛我的。」

「但是，我也愛我的弟妹，我

要看護他們長大。」

「爲了他們，妳願意讓自己老去嗎？」

她就漸漸老去了。

看鏡子，眼角起了皺紋，臉頰的玫瑰色早就消失了。這算得什麼呢？她不出嫁，除了婚姻和家庭以外，人生還有別的事務的。她看着弟妹長大，覺得很安慰了。

最年幼的薇，今年也是中學畢業了。她不要薇像她，薇將來要嫁人，跟一個忠實的男人結婚，不是文那樣的男人。

她不喜歡文。

「啊！妳就是薇的姐姐了。」

他第一次來，說：「真的，有漂亮的妹妹，自然有漂亮的姐姐。」

「文，正經點。」薇在旁邊。

他把兩手放進口袋，舉頭看牆上的照片，看書架上的書。

「薇，這是妳的書嗎？」

「是我和姐姐的。」

「女孩子不應該讀書。如果妳多讀書，」他用手指着她：「當男人擁抱着妳，他只是擁抱着一本字典。」他笑了，露出了牙齒。

「薇，妳覺得他怎樣？」文走後，她問。

「他只是喜歡說笑。」

「這樣的說笑，是來得太沒有禮貌了。」

薇沒有說話。

她怎樣可以阻止薇跟他交遊呢？她不再是小孩子了。

他常常來。起初，走進屋子，催薇換衣服，跟他出去。後來，薇換好了衣服，等他來；他在街上叫了汽車的喇叭，薇就出去了。

昨夜，薇又很遲才回來。她用鎖匙打開門，走進房中，說：「姐姐，妳還未睡？」

「是的，我等妳回來。」她站起來，走近薇的身邊：「妳明天早上要上課，是應該這個時候回家的嗎？」

「我有午睡，不覺得疲倦。」

薇脫了鞋子。

「妳到底是應該溫習功課的，畢業試快來了。」

「我不溫習。最差的是英文，文可以教我，他的英文很好。」

「他還教妳很多事情，教妳塗口紅、穿高底鞋。」

「姐姐，我要睡了！」她便去睡。

今天，早上。

「姐姐，昨天夜裡，妳說的話很對。」在吃早餐的時候，薇說：「我錯了！」

可是，到了黃昏，文的汽車在街上响起喇叭，薇又跟他出去了，她又到深夜才回來。

「姐姐，我有話想跟妳談。」

「有什麼重要的事情？」

「今夜，」薇開始說：「文說……」

「他說什麼？」

「他說……他說，他要跟我結婚。」

「結婚？」

薇點頭。

「妳太年青，這個問題還是暫時不談好。而且，文只是個花花公子，妳會後悔的。」

「妳放心，我不會後悔，讓我跟他結婚吧！」

「我不同意，我決不同意！」

薇立刻走開。

她們各自去睡了。

明天怎樣對她說呢？姐姐想。她想不能睡，她一定要勸阻她，盡力勸阻她。

薇也不能睡。

夜漸漸過去，白天又來，東方的天空出現了紅色。

姐姐在朦朧中要入睡了，忽然，她發覺薇已起床，穿好了衣服。

「往那兒？這麼早！」她問。

「我出去散步。」她轉過身，開了門，出去。

這樣的事情是從沒有的，一早起床，出去散步。她懷疑，連忙起床，發現在薇的床上，遺下了一封信。她拾起，信封上寫着：「親愛的姐姐。」

那是給她的，薇走了，跟文走了，永遠不回來了。

「薇，回來！薇，快回來！」

她瘋狂的走到街上。第一輛巴士駛來，差不多碰到了她。

中國民間的情歌

· 青山高 ·

(一)
玫瑰花開紅又紅，
郎與姐兒立在花中央，
千萬朵鮮花郎不聞，
要在姐兒臉上一香。

(二)
小小蜜蜂聲嗡嗡，
飛呀飛在奴身旁，
突然向奴心頭咬一口，
問奴到底想郎不想郎。

(三)
搖漿過郎船，
撥水濺郎身，
語郎勿相怪，
水是郎媒人。

(四)
丟郎一丟試郎心，
看郎待奴假和真，
口雖說去心不捨，
怎肯憐新棄舊人！

(五)
看看桃花重又開，
不由想到小冤家，
自從那次月下定情後，
奴腰不曾給人抱過來。

(六)
女兒今年正十七，
母親吩咐床裏眠，
郎在外面裝作貓兒叫，
姐的心裏好像滾油煎。

(七)
信紙寫滿密封，
請人送到妹家中，
妹在房裏開來看，
見字如同見了兄。

(八)
五更鷄啼天亮哉，
姐闔房門勿肯開，
梳粧格上拔出羊毛筆，
要郎寫定下次幾時來。

(九)
高高山上一棵槐，
手攀枝條盼郎來，
娘問女兒望甚麼，
我答娘說等花開。

(十)
天上星多月不明，
池裏魚多水不清，
朝中官多要出大亂子，
阿姐郎多自然分了心。



合 · 金 ·

(一) 沒有固定形式中的形式

自由詩業已成爲中國新詩的主流。然而，自由詩是不是沒有形式的呢？不，絕不。自由詩也是有形式的，不過它的形式是「沒有固定形式中的形式」。(注意：我所說的不是「沒有形式中的形式」，而是「沒有『固定』形式中的形式」。)

然則，何謂「沒有固定形式中的形式」呢？

我敢如此大膽宣稱：「無論什麼東西都有它的形式，人尙且有軀殼，詩又如何會沒有軀殼的呢？五官四肢等外在的形象是人的形式，而詩的分行排列和音韻節奏等，則是詩的外在形象，也即是它的形式。」

由此可見，詩也是有形式的，但不是死板板的「固定的形式」。——和人一樣——人各是有「人」的形式，但不是個個人都酷肖得如同模造一樣的。這個道理，正如章學誠所說的「無一定之中，有一定焉。」

(二) 詩，從那裏來？

詩的泉源究竟來自何處？我可以毫不猶疑地回答：「詩，從生活中來。」何以見得？

葉紹鈞對這問題有頗確切的解答，他說：「空虛的生活是個乾涸的泉源，也可說不成泉源，這那裡會流出泉水來？因爲他雖名為生活，而順着他的消極的傾向，幾乎退入於不生活了。」又說：「因爲生活充實，除非不寫，寫出來沒有不真實，不懇切的；換一句話，決沒有虛偽浮淺的弊病。正如豐盈澄澈的泉源裡，自然流出清泉的。所以，描寫工作就表現出工作的內力，發洩煩悶就成爲切至的悲聲，讚美則滿含春意，咒咀則力顯深痛，感情是深厚濃烈的，思慮是周博正確的。這等的總稱，便是『好詩』。而『好詩』的成立，不在乎寫出的人被稱爲『詩人』，也不在乎寫出的人有了這寫出的努力，而在乎他有充實的生活的泉源啊！」這是說：詩是現實生活的表現。

，而且還要有教育意義。教育誰呢？教育廣大的讀者，從而不能不深入地體驗大眾的生活。因此，詩人不應把自己關在象牙塔裡。
正如詩人楊喚在「詩」中所說的：「詩，是不凋的花朵，但必須植根於生活的土壤裡。」這是因爲「詩，是一隻能言鳥，要能唱出永遠活在人們心裡的聲音。」所以，他這樣告訴詩人：

你的嘆息

應該被快樂絞殺，

面對着明天歌唱。

你的脚步

應該跨出窄門，

向沸騰的廣場。

(三) 詩人的任務

作爲一個詩人，必須懂得怎樣去愛——愛國家，愛人民，愛萬事萬物——大地上的一切，從而發現美好的人生。故鍾辛說：「詩人的工作，就是一份愛者的工作；不是愛者，也就不能是一個詩人。」因此，「做爲一個愛者的詩人，在歷史的面前，所應該做的就是全心靈地去愛他的人民，和用他的詩去爲受苦的的人民服務，而這種服務是同時又有着爲自身和爲自己的前代贖罪的意義在裡邊的。」能够如此，方能「唱出永遠活在人民心裡的聲音」，才能使自己的詩「植根於生活的土壤裡」。(楊喚：「談新詩」。)如是，才能反映現實社會的生活。

既然知道了「詩的泉源是來自生活中的」，作爲時代鼓手的詩人，就應該對着這黑暗的世界，勇敢地歌唱——有如歌德一樣：「既然有胆入世，就應當承担起世上的苦難。」這樣，才不會在歷史的面前長縮，才不會落在時代的後面。
詩人啊！邁起你矯健的脚步，走向未來吧！

我是個唇厚舌鈍的人，叫我描述美的事物，是件苦事；我又是個手指拙硬的人，就算多麼用心，也不能把事物美好的萬一指點出來。對於想替小小的園林來個素描或速寫，相信只是弄巧成拙，不過倒想嘗嘗力不從心的真味道。

我的園林，位置在小小的山岡上，朝南坐北，前面俯瞰蜿蜒的公路，不遠的地方是一個湖沼。這碧澄的湖面，映着綠綠的樹影；在綠的葉幕外，可以看到一個模糊的藍色的山峯。

園子裏大半是果樹，以熱帶名果的毛紅丹和榴槤佔多數。它們的排列，採取「拉丁式」園藝法，像是棋盤上的棋子，各佔了一個距離相等的位置，餘下空地，都是綠茵草坪。我常在園裏漫步；晨早看紅霞伴朝陽東昇；黃昏面對湖西，

遠山有落霞的彩暈，藏在夕暉組成的金紗光幕裏，圍抱着紫色的山腰；夜晚，淡淡的月色，輕輕地瀉落在林間，地上的樹影，好像荇藻，在湖面上緩緩搖幌。這時，剛剛修剪過的茵草，發出奇特的香味來，和着濃烈的梔子、芬郁的七里香、清甜的茉莉，構成一組味的旋律，在林間縈迴。沒有月亮的晚上，在庭園中任何一個地點，都能够靜靜地觀察天上千千萬萬的星星；要是天氣清朗，還有銀河出現。在漆黑的夜空海洋上，偶然也有一兩架夜巡的飛機，機翼下面的紅燈和綠燈，一閃一閃，也很有趣。

庭園中情調的主題是寧靜，是飽和的恬靜。一切擾人視聽的嘈雜，在這兒都失了踪跡。睡個午覺吧，聽湖畔松針兒輕奏的音樂，在鳥歌的催眠裏，漸漸走入迷茫的境地，又在橡實劈拍的爆炸聲中醒來，用惺忪的眼光，去默想和模擬天邊雲船的行姿。到竹林

下去吧，掀開心愛的書本，隨興而默讀，意興闌珊即捲卷。倦了喝口黑咖啡，再把身體敞露在依稀的陽光裏，聽蟬兒在枝頭高歌，咀嚼喜好的詩句。

籬笆上，不知在什麼時候，已開遍了紫色的牽牛花，枝枝像喇叭，多秀美，插在藤葉間。啊，還有……園門邊的長春花，紅白鬥妍，紅的勝唇脂，白的比髮霜。井然有致的枝葉兒，載負嬌花，在風的節奏中上上下下。

好久不到園的西面了。這裏比較開曠，建有一個小小的臨時性菜園。這裏也有幾畦番薯：紫色肉的「金馬爺種」，白心的「番虎」，胭脂色皮紅心的「奧倫士紅」，黃栗味的「美國黃薯」……還有，名堂兒多得

靜靜的園林

· 君紹 ·

很。它們的葉子，有些是心形，有些像雞腳趾形，有的成心形和箭舌的混合型，也有菊花葉形的。想到雨夜烘番薯吃的情景，心頭上另有一番甜美的滋味！

在北面的籬笆上，霞紅色的西番蓮，點綴在葡萄蔓似的藤葉間；要是火奴魯魯也開了，那五爪金龍姿態的粉紅花穗，才够派頭呢！也想栽點榮葛藤，也想種幾排濃紫吐香的天使草；最好玩的，是看波斯菊在清風中飄揚，白如瑞雪，紅如飛霞。因為小偷猖獗，園丁又在籬笆內圍鋪上一排籬笆草，成穗的白鐘形花，有清幽的香味，結着珠狀的紅漿果，是鳥雀的恩物。

庭園偏東北的一隅，地勢比較高敞，草舍就建在這上面。草舍以亞答作頂，木板作

牆，為道地馬來亞式。一房一廳，隔甬道另有後廂房兩間，窗戶多而空氣光線充足。靜坐窗下，佇立廊前，山光水色，雲影鳥聲，盡收眼簾耳筒；晚上月色映着欄杆，樹影婆娑，夜鷹低唱，又是另一天地。

在庭園中生活，唯一感到不便的，是水量缺乏。全園只有一個水井，它深達二十八英尺，但水綫只有三英尺左右。井水清冽味甘，飲用都很適合。年前曾於井旁添建一個小小的方形水池，容量有一百五十另桶。天旱之日，一可以救濟花木的因乏，解除它們的憔悴；一可以預貯足量的水，方便幼小者沖涼。晴朗的午後，孩子們沉湎在清涼裏，盡情享受舒暢，此時此景，也是不可多得的樂趣。

草舍四周特鋪的茵坪，一片碧綠。月明之夜，徐步坪上，這時心安理得，萬念俱空，精神超昇到星天之外，縹渺迷離，另有一種意境。有時約友朋三五，清茶一壺，上下古今，暢談一通；時而彼此默然，聽松濤水聲，細味夜虫清唱，心靈陶醉在天籟裏，不知晨雞初唱。這些，都是生活的片斷，在庭園的生命史上，繼續添印了美的痕跡。

我滿足有這樣的一個小小的庭園，我常想到古人所說的「知足常樂」。在精神的國土上生活，一個有信仰的人，究比無神論者幸福些。唯其知道有一位永恆者在上，他才懂得自己原是微小，而心地便平和謙遜起來，由此才能顯出不畏強暴的正氣來。每朵花，每枝草，每聲鳥歌，都藏有永恆者的無私大愛和啓示人類的真理。所以，有主同在，還要求甚麼呢？

我默默地紀念上帝的恩賜，願和志趣相投者，流連在這小小的綠色天地中。

不能降服的女子

毛姆著
鍾劍聲譯

（續上期）漢士走至門口，說他不久會要再來。

往後，漢士幸運地得到一個好差使，這差使要他每星期到附近的一個小市鎮去公幹兩回。因此，他更能頻頻地去訪問那家農舍，而且每回都注意帶同一點禮物。然而，對於安尼華，他却無法成功。他以他過去追求女人的方策來向安尼華獻媚，這只加強了她的嘲笑。她閉着嘴，看着他，彷彿他是令人厭惡的垃圾。許多次，她使他生氣得甚至要將她扼斃。一回，他遇見她單獨一個人在屋裏，她站起來要走，他攔住去路。

「停下來，我要跟你談談。」

「講吧，我是個女人，是無力抗拒的。」

「我要說的是：據我所知，我很可能長期駐留在此。事態不會有利於法國人，你們將陷於更困窘的境地。我對你會很有幫助，為甚麼妳不能像妳父母一樣的通情達理呢？」

「你問我為甚麼我不能像我爸媽一樣通情達理嗎？」安尼華邊說邊拉緊了身上的衣裳，讓他仔細察看。他不能相信他的眼睛，因他所見的他領受他從未有過的精神上的痊癒。

「妳懷孕了？」

她倒回她的椅子，頭伏在她的手上，哭泣起來，彷彿她的心要破碎了。

「恥辱！恥辱！」

他趨前將她握緊，嚷道：「我心愛的！」

但她猛然站起來，將他推開。

「走，走，難道你給我的傷害還不够嗎？」

她狂奔出門去。他獨自在那兒佇立了幾分鐘，然後緩慢地走回蘇鎮。他的思潮不斷地起伏着，上牀後經過許多小時都不能入睡。他不能思念其他的，只有安尼華和她腫脹的胴體。她坐在那

兒悲傷地哭泣的神態，不能不令人憐憫。她肚子裏的是他的孩子。他開始昏迷，突然他又驚醒過來，因為他驟然感到他真正地愛上了她。那是一種驚愕，一種震動，他一時也無能應付它。當然，他過去也會懷念過她，但沒有到這種程度。過去他想：倘使他令她愛上他，那是個天大的滑稽。倘使她心甘情願投向他懷抱，那更是一種奇異的勝利。然而，如今在一眨眼之間，他感到她是他的一切。她並非是他心目中的典型，她毫不嫵媚，她也沒有秉賦任何優點，為何驟然間他會對她如斯戀慕呢？這種情愫不是快樂的，而是痛苦的。

不過還好，他知道這就是愛。這使他感受到有史以來未感受過的痛快。他要將她摟抱在懷，他要撫愛她，他要吻她那淚水沾污了的眼睛。他不要佔有她，像一個男人佔有一個女人。他要慰藉她，他要她對他展開笑靨——奇怪，他從未見過她對他笑。他要端詳她的眸子，伴同着和順與溫情。

三日來，他不能離開蘇鎮，這使她一直在思念着安尼華和將要養下的嬰兒。之後，他又再有機會到那家農舍去，他想單獨會見柏里亞夫人。幸運地，在離屋子不遠的地方，他就遇見了她。他停了下來，因他明白她在他跟前表現的友善，只建基於他送給她的食品上。但他並不理會這點，只要他的供給來源不斷絕，她將永遠待他以禮，他以為這已很足够了。他對她說：「我已知道關於安尼華的事。」

她驚惶。

「你怎樣探聽出來？她不肯讓你知道的！」

「她告訴我了！」

「那天黃昏，你幹了一件好事。」

她開始講述，不是哀痛地陳訴，甚至沒有譴責他的語氣，似乎那是一種自然的不幸，正如母牛爲了生產小牛而在生死邊緣呻吟，或如初春的寒霜折磨果樹和稻草。經那恐懼之夜後，安尼華曾患高熱而躺在牀上數日，人們都以爲她會因而瘋癲。在她能勉力起牀時，她已變成更瘦弱和蒼白，那場震驚確實太厲害了。時間是一個月又一個月地過去，她沒有注意到她的健康。柏里亞夫人是第一個懷疑這事態的發展，她詢問過安尼華的狀況，使她驚駭不已。不過她仍未能確定，故此不在柏里亞面前透露隻字片言。第三個月到來時，證實安尼華懷孕了。他們有輛舊的汽車，由於戰時很難購到汽油，久已沒有開動，現在他們又拿出來駛入城去。他們尋到一個認識的老醫生，證實了他們的懷疑。然而，他是個保守的天主教徒，故不願解決他們的困難，爲之墮胎。他們在他面前哀啼，他也只能聳聳肩，說：「你們不是唯一的求助者。」

他們也認識另外一位醫生，於是再轉程求助於他。他們按鈴良久仍未得回音，最後門扉開處，見到一位愁容滿面的婦人。當他們說明所欲見的人時，她號啕大哭起來。原來醫生已被逮去，他是反抗德國的共濟會的會員，如今他被拘作爲人質。因有一顆炸彈曾在一間德軍軍官常到的咖啡室爆炸，致使兩人死亡，數人受傷。設使罪犯不能在一定期間內抓到，他便要被槍決。那婦人很仁慈，柏里亞夫人就把困難告訴了她。

「那些野獸，」她以同情的目光注視着安尼華說：「我可憐的孩子！」

她給了他們一個接生婦的地址，並要他們對她說是由她介紹的。那接生婦給了他們一些藥品，但無效果，安尼華仍然懷着胎。

這便是柏里亞夫人講述給漢士聽的故事。

他沉寂了一刻，才說：「明天是星期日，我會再來，那時我們再磋商。」

第二天，漢士換了另一輛車去，他將食品包

裏縛在車上，有一瓶珍貴的香檳酒在內。他到那家農舍之際，恰是夕陽西沉時分，便逕自步入廚房。柏里亞夫人正在烹飪，而她丈夫在閱讀報章，安尼華則在織補破襪。

「瞧！」他解開帶來的包裹說：「這裏有些送給妳的衣料，安尼華。」

「我不要！」

「妳不要？」他勉強地笑着說：「妳需要開始為孩子準備些東西了。」

「那是實話，安尼華。」她母親說：「我們又甚麼都沒有。」

安尼華連頭也不抬。

他拉過一張椅子坐下來，面朝着安尼華說：「我懊悔我那晚所幹的事，那是當時的境遇所激成的，妳不能寬恕我嗎？」

她丟給他一個憎恨的眼光，憤怒地說：「絕不！為甚麼你不離開我？你糟蹋了我的生命，那還不夠嗎？」

「或許我不會糟蹋妳，因為當我知道妳將要養孩子時，我有一種奇異的影響。現在事情完全不同了，這回事使我可以自豪。」

「自豪？」她厭惡地駁斥他。

「我要妳養下孩子，安尼華。我很高興上同妳沒有墮下胎。」

「你竟敢說這些！」

「請妳聽我說，自從我知道了這回事後，我就不再想其他的。戰爭六個月後會結束，我便會退伍回來和妳結婚。」

「你？為甚麼？」

他沒有辦法用法語加以陳述，只得用德語說：「Ich Liebe Dich。」

「他說甚麼？」柏里亞夫人問道。

「他說他愛我。」

安尼華狂笑不已，很久才靜了下來。

「我帶來的一瓶香檳酒，是要來慶祝我們的訂婚禮的。」

「那是最痛心的一件事，」安尼華說：「我們被這些愚昧的人征服了。」

他仍繼續用德語說：「我不知道我愛妳，直至那天我獲悉妳就要養孩子。那像是個晴天霹靂，但我想我自始至終都在愛妳。」

「他說甚麼？」柏里亞夫人又問。

「不重要的事情。」

他又轉回來講法語，因為他要安尼華的父母都能聽懂他所說的話。

「我本來要現在就和妳結婚，只是上峯不允許我這麼做。你們不要認為我是微不足道的，我的家庭環境很好，在地方上受人器重。」

「你是天主教徒嗎？」柏里亞夫人問。

「是，我是天主教徒。」

「那還好。」

但安尼華譏諷地說：「對於這個很值得誇耀的德軍太太的地位，這個未結婚而養下的嬰孩，可算是給了我一個快活的機會，不是嗎？」

沉默寡言的柏里亞，第一次開口說：「不，我不否認你在創造的是一個好的徵象。但我們的兒子死了，安尼華就是我們僅有的命根子，我們不能讓她離開。」

「我早料到你會這麼想，」他說：「我早就解決了這問題，我決留下在這兒。」

安尼華迅速地瞥了漢士一眼。

「你這是甚麼意思？」柏里亞夫人問漢士。

「我有一個弟弟，他可以留在家裏。我喜歡這村莊，戰事過後，決在這裏留下來，成為你們家庭的一份子，幫助你們耕田、種地，做一切男人應該做的事。」

「這把事態改變了，」柏里亞夫人說：「那是可以考慮的建議。」

可是，安尼華却走近漢士身旁，大聲地說：

「我已經有了愛人，他是一個教師，就要在戰事平息後結婚。他不像你那樣強壯高大和英俊，但他不是野蠻人，我誠實地愛他。」

漢士面呈憂色，他怎樣也想不到安尼華已有她關心的人。

「現在他在那兒？」

「你以為他在甚麼地方？在德國，一個正在挨餓的俘虜。」她又將頭轉過去，面上有一種無法忍受的痛苦。「我受到了野獸的糟蹋，相信他會原諒我的。但我怕有一天他會懷疑我，說我是為了牛油、乳酪和絲襪而獻身給你。同時有了你的孩子，一個德國的孩子，我們的生活不知又是怎樣的？噢！我的上帝，我為甚麼要受這種磨難？」

漢士嘆一口氣，走了出去。

「你說你要和她結婚是真心話嗎？」柏里亞夫人跟在他的身後，低聲地問。

「是，我真心的愛她。」

「而且，你將不帶她走，留在這裏工作？」

「我答應這樣做。」

在回蘇鎮的途中，他自言自語地說：「給我時間，等待事情的自然發展。」

許多星期過去了。一天他正驅車去到那家農舍時，他看見柏里亞夫人在路旁擺手示意停止，就立刻停了下來。

「你快點回去，披里死了。」

「誰是披里？」

「就是安尼華要嫁給他的那個教師。」

漢士的心頓時忐忑跳動。這是甚麼運氣，現在他可以獲得他的機會了。

「她憂悵嗎？」

「她沒有哭泣。當我想對她說些話時，她阻止我。如果今天她看見你，她很可能抽刀戳入你的胸膛。」

「假如他死了，那不是我的罪過，與我何干？妳怎樣打聽到來的？」

「我們今早接到一個俘虜的信，說是集中營裏發生反叛事件，為首的俘虜都被槍決，披里就是其中一個。」

漢士沉默不語，但他心裏認為軍事當局施諸那些人身上的刑罰，是再恰當不過的了。

「讓她慢慢忘懷這場震驚，」柏里亞夫人說：「在她漸漸平靜時，我會寫信通知你再來。」

「妳，妳幫我的忙？」
「我和丈夫都已同意，唯一可做的事，就是接受眼前的形勢。無論怎樣，我不會不喜歡你。我不會懷疑你不能成爲一個比那教師更好的丈夫，還有那將臨的孩子和一切。」

「我深望那是個男孩。」漢士說。

「那將是個男孩，我已問過卜了。」

「啊！我差點忘了，這束報紙是給妳的。」

漢士要上車時轉過身來說。

他交給她三份巴黎日報，這是柏里亞每晚所要讀的。

過了半個月，他們一家人在用完晚餐時，柏里亞夫人對安尼華說：「數日前我寫了一封信給漢士，通知他明天到這兒來。」

「謝謝妳的警告，屆時我會留在房中。」

「噢！妳現在要實際點，因爲披里已死，漢士愛妳，而且要與妳結婚。他是個標緻的人，以他作爲丈夫，每個女子都覺得驕傲。沒有他的協助，我們怎能重修田莊呢？妳就讓過去的永遠成爲過去吧！」

「妳在浪費妳的氣力，媽媽！過去我會憑自個兒的力量謀生，我可以繼續這樣活下去。我要死他死，但他的死不能使我心滿意足，我要折磨他一如他折磨我。我想我會死得痛快，如果我找到刺傷他的心的方法，像他刺傷我的一樣。」

「妳始終是很愚蠢，我可憐的孩子！」

「妳媽媽是對的，我的女兒。」柏里亞說：

「我們已經被人擊敗，便得與我們的征服者保持良好的關係。我們比他們聰明，而假使我們的玩牌手術高明，自可以高居他人之上。法國已腐化了，那是富人政治和猶太糟蹋了我們的國家，讀讀報章妳就會自覺的了。」

「你以爲我會信那種報章上的文字嗎？你想他爲甚麼帶給你那種只賣給德國人看的報章？那些執筆人都是賣國賊。噢！上帝，讓我活着看那些暴亂的羣衆撕碎他們。」

柏里亞夫人開始冒火，大聲地說：「妳爲甚麼一定要跟他敵對？他雖強迫過妳，但他那時是喝醉了酒，而且他已對妳懺悔過了。」

「他也毆打過我，這件不愉快的事，我已忘記了。」柏里亞插嘴說。

可是，安尼華冷冷地說：「你應該當神父，你能原諒傷害你的人，我却不能。」

安尼華深深地嘆了一口氣才說：「我也極力嘗試使我自己不這樣對他，但我完全失敗，因爲我太痛心了。對，我知道他的肉在湯裏，而我又喝了湯。我也知道生菜和魚都用他的油來煮。我要拒絕喫，我有這種志願。但那並不是我在吃，而是我肚裏的飢餓的野獸在吃。」

「無論如何那是妳吃的。」

「我們有無限的恥辱和失望。他們首先以坦克車和飛機來瓦解我們的力量，現在我們無助了，他們又開始以飢餓來瓦解我們的精神。」

「妳的任性並沒有好結果。作爲一個受過教育的人，妳實在太沒有見識了。忘却過去，給妳的孩子一個父親，不要對一個較得上兩個僱工的優秀耕種人妄加指責。」

安尼華懶洋洋地聳聳肩。接着，他們陷入了沉靜。

第二天，漢士到來了。安尼華又給他愠怒的一眼，但言語也不走動。

「謝謝妳，妳沒有迴避我。」

「我的父母邀你來，而他們却跑出去了。不過這正適合我的心意，因爲我要與你作最後決斷性的交談，坐下！」

他卸下大衣和頭盔，拉過椅子到桌邊。

「我的父母慫恿我嫁給你。你真聰明，以你的禮物和你的諾言說服了他們。但我要坦白告訴

你，我絕不會嫁給你。」

「讓我用德語講，妳聽得明白我所說的。」

「是的，我懂得德文！」

他以德語講，但她繼續操法語與他交談。

「我不只愛妳，也欽佩妳，尊重妳。噢！我看出妳縱使是可能也不要嫁給我，不過披里已經死了。」

「不要提他！」她大聲地喊。

「我只要讓妳知道，爲着妳，我才對他的死表示哀悼。」

「可是，披里是被德軍暗殺的！」

「或許這些時候妳會減少對他的悲慟。妳試圖給妳的孩子一個父親，那不是更好嗎？」

「即使沒有任何東西阻礙，你想我會忘記你是個德國人，我却是個法國女子嗎？你如果不像德國人一樣愚笨，你該看出那孩子對我將是一種畢生的譴責。你以爲我沒有朋友？有這麼一個德國孩子，我將怎樣正視他們呢？我懇求你做一件事，離開我和我的羞恥。去，去，看在上帝的面上一——永遠不要回來。」

「但他也是我的孩子，我要他。」

「你？」她驚愕地嚷道：「你在粗野的醉意裏所得的結晶，對你可算有意義嗎？」

「妳不明白，我是何等的驕傲和高興；就在我知道妳將要養孩子時，我才知道我愛妳。起初我不能相信這事，那對我是一種驚異。妳看不出我的心意嗎？那個將降生的孩子在於我是我的一切。」

她專心地注視他，短促地笑了一聲：「我不曉得我應該厭惡你們德國人的獸性，還是蔑視你的多情？」

他似乎沒有聽見她的話。

「我終日思念着他。」

「你斷定他是個男的。」

「我敢說他必定是個男的。我要把他抱在懷裏，我要教他學走路。在他長大後，我還要教他

我所知道的一切。我要教他騎馬，我要教他射擊，我要教他釣魚，我就要成爲世界上最值得自豪的父親。」

她狠狠地瞪他一眼，面容呆板而嚴肅。一個主意，一個恐怖的主意，正在她的腦海裏茁長。

「或許，在妳看出我怎樣痛愛我們的孩子後，妳會慢慢地愛我。」

她默然不語，她只是不斷以怒目瞪着他。

「妳真不能對我說句好話嗎？」

她的面孔發紅，兩手緊握在一起。

「別的人或者會瞧不起我，但我決不做叫我自己鄙視自己的事。你是我的敵人，那末你就永遠是我的敵人。我要生存下去，看着法國的復興。復興一定會到來，或者是明年和後年，或者是三十年後。其他的人可以合他們意的事，我却絕對不和祖國的侵略者妥協。我恨你，更恨這個你給我的孩子。是，我們被擊敗了。但在真正的結局未降臨前，你就可以看出我們未曾被征服。現在，你快走，我已下了決心，在這上帝的土地上，沒有任何的東西可以改變它。」

他沉靜了一兩分鐘，然後才說：「妳與醫生接洽了沒有，我會負責全部開支。」

「你以爲我們要將這件醜事向全村人宣揚嗎？告訴你，我的媽媽會做一切需要做的事。」

他嘆了一口氣，站起身來。她監視着他走到那導至大路的小徑。

「噢！上帝，給我力量。」她嚷道。

日子過得很快，蘇鎮的駐兵又有一番擾攘。毫無疑問地，他們即將拔軍他往，但只有高級軍官始知去處。有些臆測他們是去侵佔英國，另外一些認爲他們會被派去 Peking，有者認爲是到 Ukraine 去。漢士也被累得整日忙碌，直至第二個星期天的下午，他才能出來到那家農舍去。那是個寒冷而灰暗的日子，還有霰，鄉村是恐怖而沒有快樂。

「你，」柏里亞夫人提高嗓子說：「我們以

爲你死了。」

「前些時候我不能來，我們任何一天都可能拔軍他往，我們仍未知甚麼時候。」

「那嬰孩今早降生了，是個男的。」

漢士的心猛然跳了一下。他馬上伸出手環圍着那老婦人，吻她的雙頰。

「一個星期天的孩子，他應該很幸福，讓我們開那瓶香檳酒。安尼華怎樣了？」

「她如預期的一樣安好，昨晚開始疼痛，至今晨五點鐘難關就度過了。」

老柏里亞坐在火爐旁吸着煙，他安祥地對着高度喜悅的漢士而笑。

「他像你一樣英俊，還有像你說過的藍眼睛。」柏里亞夫人說：「我不會見過比他更可愛的嬰孩。」

「噢！我的上帝，我真快活。」漢士喊道：「這世界多麼美麗，我要見安尼華。」

「我不懂得她肯不肯見你。我不要她爲着牛奶的缺乏而失望。」

「不，不，不要使她有任何的失望。如果她不願見我，那不要緊，但讓我看看那嬰孩，只要看一分鐘。」

「我想想辦法，我試將他抱出來。」

柏里亞夫人步出門外，接着聽到她上樓的聲響。可是，不一會，她又匆忙地奔了下來，一直闖進廚房，氣急敗壞地說：「她並不在她的房裏，嬰兒也不見了。」

柏里亞和漢士不約而同地狂叫一聲，他們三人不假思索地狂奔上樓去。冬天下午的慘淡光綫，照射在簡陋的傢俬上，那鐵牀，那廉價的衣櫥，那大箱子，一種淒涼的貧窮。

「她在那兒？」柏里亞夫人尖聲地叫，她奔入狹窄的走廊，同時叫喊女兒的名。

「安尼華！安尼華！我的上帝，這是甚麼狂性？」

「或許在客廳裏。」

他們跑到那無用的客廳，推開門時，一陣夾着雪花紛飛的風迎面撲來。

「她出去了，可怕的事情發生了。」

「她怎樣走出去的？」漢士焦慮地問。

「當然是打從前門走，你這愚笨的人。」

柏里亞走至前門去張望。

「對，門門已經除去了。」

「噢！我的上帝，這是甚麼狂性？」柏里亞夫人嚷道：「這會害死她。」

「我們一定要找她。」漢士本能地（因爲這是他走慣了的）走向廚房，其他的人尾隨着他。

「那個方向？」

「那條河。」老婦人喘着氣說。

他停下。在惶恐中，他似乎變了化石。他驚慌失色地望着那老婦人。

「我怕，」她喊道：「我怕……」

漢士衝出門去，正在此時，安尼華走了進來。她滿身濕淋淋，像一隻落湯的雞。柏里亞夫人猛跳上前，將她摟抱在懷中。

「妳到那兒去了？噢！我可憐的孩子，妳的身子濕透了。這是甚麼狂性？」

安尼華推開她，望着漢士說：「你來得正好。」

「嬰兒在那兒？」柏里亞慌忙地問。

「我要立刻做，我怕假如我等待一些時候我就不會有勇氣。」

「安尼華，妳幹了甚麼？」

「我做了我應該做的事。我抱牠（將嬰兒比作畜生）到河邊，把牠放在水裏直至牠死去。」

漢士瘋狂地大聲號叫，一種瀕於死亡的受重創的野獸的號叫。他用手掩着面，蹣跚地像個爛醉如泥的人，衝出門去。安尼華頹然坐下來，將前額伏在兩隻捏緊的拳頭上，發出一陣悲愴的哭泣。

歌德與「少年維特的煩惱」

樂人

偉大的歌德，是出生於十八世紀中葉的德國。他的家庭生活相當優裕，受過大學教育，當過律師，娶了一個美貌的嬌妻。然而，命運偏叫他遇到一個已經許了人的少女，而且一見鍾情，終因失戀幾度自殺，幸得不死，寫了「少年維特的煩惱」，一直是青年男女所喜愛的讀物。

這是一本自始至終全以散文詩形式寫成的抒情小說，文句綺麗，令人百讀不厭。作者更通過採用日記式的信札體裁，把青年男女戀愛時期的心理轉變，逐日逐時地描繪出來，淺顯生動，纏綿悱惻，極易激發讀者的共鳴。

書中的內容，是描述維特在一個偶然的舞會中，結識了夏綠蒂，從此深愛不釋。在他們達到情感的最高峯時，夏綠蒂的未婚夫已從外地回來，她終於放下維特跟他結婚。維特的創痛也就無法彌補，他於是大感消極，但他還懷着萬一的希望，想以真情去感動她。她又何嘗不知道他的一往情深，只是她沒有勇氣脫離她的丈夫。因為他是一個好心腸的丈夫，待她體貼入微，對她愛護備至。他也明白她和維特的關係，但他並不怪她，反而同情她、慰藉她；他從未干涉她婚後和維特自由來往，對於維特他更能始終誠相待，一點也不傲慢或使其難

堪。這使維特非常苦惱：夏綠蒂婚後的生活並無絲毫缺憾，她們夫婦之間也無芥蒂。他的良知在向他警告，不應使她煩憂，更不能奪取人家的太太，何況是一位寬懷仁慈友人的愛妻？於是，他的精神死了，靈魂滅了，神經完全麻木了。最後，他以死替代了靈魂，泯滅心靈深處的創傷。

這本書的最大成就，是在使讀者的思想、情感完全和作者融合在一起。維特的戀愛心理，便是青年們的戀愛心理；維特的煩惱，也就是青年們的煩惱。因此，這本書一經出版，便瘋狂了當時的每個青年，他們遇有戀愛不如意或婚姻不自由，即效維特以手鎗自殺來抗議。後來，歌德爲了不忍使許多青年因他這本小說而作殉情者，特別寫了一首詩在書末以勸戒青年人：「作個堂堂的男子，不要步我後塵。」

其實歌德本身並沒有自殺而死，他之所以用維特的死來作結束，雖也爲了因他飽嘗失戀的痛苦，他的友人也因失戀自殺，有所感觸，而把自己和友人的不幸結合起來。他何嘗想到這本書的出版，會有如此重大的影響呢？

透過這個婉轉動人的故事，我們很明顯地看出作者崇高的道德。這一點，我們可以從維特和夏綠蒂的關係中找出來。維特深愛夏綠蒂，自從她嫁後，他和她往來如舊，但未會作出任何不道德的舉動。到了他精神上極度需要夏綠蒂的時候，他還是不忍奪取她，寧使生命換來道德的永存。夏綠蒂如果是個三心兩意的少女，毫無疑問地，她會約他私奔。然而，作者不作如此結束，因爲人類自可滅亡，道德是必須保存的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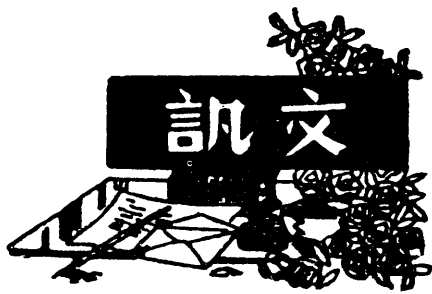
者編·者作·者讀

衆所周知，潘重規教授是研究紅學的一大權威。早年，他曾與胡適之先生論辯紅樓夢問題，極爲當時學術界人士所重視。自他南來執教，因有一些朋友常向他詢及昔日的論辯情況，他特撰成「胡適紅樓夢考證質疑」一文，長達三萬言，交給本刊作兩次發表，算是一個公開的總答覆。這是一篇極有學術價值的論文，請愛好紅學的讀者熟讀深玩，並歡迎對此展開論辯，本刊非常樂意勻出篇幅來刊載的。

新加坡藝聯劇團定於下月公演的「秋海棠」，是一齣五幕七景八場的精彩話劇，相信勢必轟動一時。因此，本刊特煩滄海客先生寫了一篇「秋海棠」的人物形象」，趕在這一期上刊出，以供愛好話劇人士的參考。

毛姆是當代的大作家，本刊選登他的這篇「不能降服的女子」，現已全文續完。他所描繪的那位女主角安尼華，她的性格是何等堅強，她對敵人的仇恨是何等深切，令人讀了莫不深爲感動。而鍾劍聲先生的譯筆既很流利，又保存了原作的風格，更是牡丹綠葉，相得益彰。

中國民間的情歌，看來雖嫌太俚俗，但却出於自然，而言之有物，的是一種心底的傾訴。請看高山青先生在本刊這一期所介紹的十首，坦白率直，熱情奔放，遠非一般舞筆弄墨的艷詞情詩所能及，故不能否認它對於鼓舞生活情趣的力量與價值。



新任英國文化協會駐星代表哈德維克先生，業已由英來星就職，並於日前分別訪問馬大、南大及各文化團體，期能瞭解實際情況，從而促進兩地文化關係。

南大「社會科學叢刊」第三期經已出版，有研討馬來亞的作品七篇，計為：

- ①「馬來亞華族資本的昨日與今天」
- ②「馬來亞歷史及其地理背景」
- ③「馬來亞十九世紀錫礦業的社會影響」
- ④「馬來亞的工業問題」
- ⑤「馬來亞錫業的過去、現在與將來」
- ⑥「馬來亞的西諾伊族」
- ⑦「馬來新文學及其社會」。

新聲詩社端午節雅集詩詞，經蔡寰青先生最後評定，並由曾心影先生報效付印。

香 港

由香港出版人發行人協會編印之聯合圖書目錄，經於上月出版，共三百七十面，所列圖書達一萬三千餘科。此誠為香港出版界前所未有之巨構，今後對於讀者研究參考便利之處，貢獻甚大。

香港自由旗幟之下的定期雜誌，目前約有二十餘種，依性質可分下列七類：

- ①學術性的——民主評論（半月刊）、自由學人（月刊）、人生（半月刊）、現代學術季刊、大學生活（月刊）。
- ②政治性的——自由陣綫（週刊）、祖國（週刊）、再生（月刊）。
- ③新聞報導性的——新聞天地（週刊）、春秋（半月刊）、展望（月刊）。
- ④經濟性的——工商觀察（半月刊）。
- ⑤文學性的——文學世界（季刊）、文壇（月刊）、論語（半月刊）、燈塔（月刊）。
- ⑥藝術性的——樂友、亞洲畫報、良友畫報、中外畫報、銀河畫報。
- ⑦以少年兒童為對象的——少年旬刊、兒童樂園（半月刊）。

台灣省山地巡迴文化工作隊，經於上月舉行結訓暨授旗典禮，並已派往全省三十個山地鄉工作。

中央電影公司公開徵求「電影故事劇本」，深望獲得文藝界合作，以改善國片水準。至於應徵之著作，限定：①宜揚國策者；②表彰忠貞事蹟者；③發揚倫理道德或闡揚人性足以轉移社會風氣者；④陶冶性情具有高尚娛樂價值者。

陳其茂最近出版「天鵝湖月色」木刻集，一共選了舊作廿多幅，每幅綫條極為細緻，其中有幾幅會在本刊發表過。

中國大陸

北大學生最近成立「毛澤東文學社」、「瞿秋白文學社」和「魯迅文學社」等三十餘個組織，並召開一連串的學術思想批判會，邀請有關教師出席參加。

馮友蘭再一次為了資產階級的教育思想而被批判，原因是馮氏對於「哲學教學須聯系實際」的問題，主張「樹立一個對立面」，理論與實際必須分開，因而被認為是有意違反黨的教育路綫。馮氏在自我批判的坦白書表說：「我的封建哲學和資產階級哲學的包袱是沉重的，現在決定要從舊圈子裏解放出來，跟着黨一起大躍進。」

在中共發動鳴放期間，巴金說了許多話，並主張把文藝交給人民。最近有人質問他，代表的是甚麼人民？巴金也以「交心」為題，作了檢討。他承認在那一段時期自己的文藝思想十分混亂，也存着不少資產階級的文藝思想，決心好好學習，改造自己。

劉大杰著的「中國文學發展史」，說莊子是最優秀的散文家，創造了一種特殊的文體。不過，劉氏特別指出：要懂得莊子的人生態度，才能懂得莊子的文章。「依乎天理，因其固然」，是莊子人生哲學的根底，同時也就是莊子語言藝術的精髓。現在有人批判劉大杰這樣對莊子的評價，給青年一代帶來了極惡劣的後果。因為有不少人成了莊子的信徒，把思想武裝解除，單純去欣賞莊子的散文。

新加坡藝聯劇團

公 演
五幕七景八場國語話劇

秋海棠

秦瘦鷗原著 藝聯劇團改編
導演 陳琪

演員表

沈麻子	袁寶藩	羅湘綺	袁紹文	季兆雄	趙玉崑	秋海棠	趙四	啞丫頭	王老二	奶媽	孟嫂	梅寶	小狗仔	警察	尙老二	張銀才	王管事	羅少華	堂信	羅母	韓姑娘	韓老頭										
邵新	于元	鄭凌	柳波	譚德	張德	賀思	秦士	奚望	潘炳	黎翠	張德	譚德	劉桂	胡玉	烏見	孫海	廖倫	唐榮	林樹	劉亞	戴心	黃保	邵新	王炳	于元	楊毅	劉亞	黃業	蘭雁	葉如	何憲	李國
生舫	舫	雲	波	才	才	彥	穆	望	乾	芳	才	堅	香	清	芬	芳	倫	昌	榮	榮	冠	啓	福	生	華	舫	毅	冠	善	如	婷	華

演出日期：十月四日至十一日每晚七點半

演出地點：維多利亞新戲院

售票處

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小坡大馬路四六九號

世界書局
大坡大馬路二〇五至二〇七號

青年書局
小坡大馬路三六三號

燕京有限公司
小坡大馬路六〇至六二號

電話訂票：二三七三三（友聯書報發行公司），每日上午十時至下午六時。公演期間，每日下午六時起在維多利亞新戲院售票處。

票價：五元·三元·二元